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虹软科技）及全资子公司虹软（上海）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多媒体）自 2019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累计获得政府补助款项人民币 18,219,573.14 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收款单位	项目内容	补助金额（元）	补助依据
1	虹软科技	软件增值税退税	9,376,825.46	财税〔2011〕100 号
		2018 年度第二批杭州市国际级软件名城创建项目补助	4,500,000.00	杭经信软件〔2019〕72 号
		杭州市 2019 年落实“凤凰行动”计划扶持资金（第二批）	900,000.00	杭财企〔2019〕97 号
		稳岗/稳就补贴	107,409.01	收款依据
		党费返还	29,940.00	收款依据
		2019 年度滨江区支持中小外贸企业拓市场项目补贴	9,000.00	区商务〔2019〕63 号
2	上海多媒体	软件增值税退税	3,275,164.17	财税〔2011〕100 号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1,234.50	财行〔2019〕11 号
合计			18,219,573.14	-

注：上述各项政府补助均已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上述 18,219,573.14 元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9 日